

胜利路东、青年路南、崇州大道西、山港横
河北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评审稿)

委托单位：南通市紫琅公园管理有限公司

调查单位：南通国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项目名称：胜利路东、青年路南、崇州大道西、山港横河北地块土壤
污染现状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南通市紫琅公园管理有限公司

调查单位：南通国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江苏国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委托平行实验室：江苏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编写及审查人员职责表

职责	姓名	职称	专业背景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	签名
项目负责人	印亚亭	助工	环境工程	15706299632	321283199410137420	印亚亭
报告编写	印亚亭	助工	环境工程	15706299632	321283199410137420	印亚亭
报告审核	季晓	高工	环境工程	15006282100	320602197303040037	季晓
资料收集、 现场踏勘、 人员访谈	张舒昱	助工	土壤学	15051278212	320602199504241539	张舒昱
	印亚亭	助工	环境工程	15706299632	321283199410137420	印亚亭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申请表

项目名称	胜利路东、青年路南、崇州大道西、山港横河北地块				
联系人	许东亮	联系电话	15190996501	电子邮箱	37455910@qq.com
地块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经土壤污染状况普查、详查、监测、现场检查等表明有土壤污染风险的地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公共服务用地，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地块				
土地使用权取得时间 (地方人民政府以及有关部门申请的，填写土地使用权收回时间)	年 月 日	前土地使用权人		山港桥社区居民委员会	
建设用地地点	南通市 崇川区(市、区) 观音山街道 乡(镇、街道) _____ 街(村)				
	经度： <u>120.930679°</u> 纬度： <u>32.000192°</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简要说明)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四至范围	(详见附件) 1 120.9296295° 32.00112393° 2 120.9322054° 32.00082155° 3 120.9319901° 31.99962209° 4 120.9289671° 31.99984593° 5 120.9290841° 32.00049224° 6 120.9291509° 32.00071349° 7 120.9292347° 32.00117628°		占地面积 (m ²)	40227	
行业类别(现状为工矿用地的填写该栏)	<input type="checkbox"/> 有色金属冶炼 <input type="checkbox"/> 石油加工 <input type="checkbox"/> 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焦化 <input type="checkbox"/> 电镀 <input type="checkbox"/> 制革 <input type="checkbox"/> 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活动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有关用地审批和规划许可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已依法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 <input type="checkbox"/> 已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已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规划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第一类用地： 包括 GB50137 规定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居住用地 R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学用地 A33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卫生用地 A5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福利设施用地 A6 <input type="checkbox"/> 公园绿地 G1 中的社区公园或者儿童公园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类用地： 包括 GB50137 规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用地 M <input type="checkbox"/> 物流仓储用地 W <input type="checkbox"/>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B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S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设施用地 U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A (A33、A5、A6 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绿地与广场用地 G (G1 中的社区公园或者儿童公园用地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报告主要结论	《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 第				

42 号) 中规定：“按照国家技术规范确认超过有关土壤环境标准的疑似污染地块，成为污染地块”。本调查地块环境调查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和相关导则开展。调查结果显示，本调查地块内所有采集的土壤样品对应的检测指标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本调查地块内所有采集的地下水样品对应的检测指标均未超过《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IV类标准限值及《上海市建设用地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筛选值补充指标》（沪环土〔2020〕62号文，附件5，2020年3月26日）中的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根据上述结果，本次调查地块土壤、地下水未超一类用地筛选值，属于非污染地块，无需进一步进行详细调查。

申请人：（申请人为单位的盖章，申请人为个人的签字）

申请日期：2023年5月16日





附件 2

申请人承诺书

本单位（或者个人）郑重承诺：

我单位（或者本人）对胜利路东、青年路南、崇州大道西、山港横河北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为报告出具单位提供的相应资料、全部数据及内容真实有效，绝不弄虚作假。

如有违反，愿意为提供虚假资料和信息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申请个人）：（签名或签章）

2023 年 5 月 15 日

报告出具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

我单位对胜利路东、青年路南、崇州大道西、山港横河北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本报告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是：

姓名：印亚亭 身份证号：321283199410137420

负责篇章：1-7章 签名：印亚亭

本报告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包括：

姓名： 身份证号： 负责篇章： 签名：

姓名： 身份证号： 负责篇章： 签名：

姓名： 身份证号： 负责篇章： 签名：

如出具虚假报告，愿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另附报告直接主管人员和报告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及最近一年社保缴纳证明。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签章)

印亚亭

2023年5月25日

摘要

南通国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受南通市紫琅公园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对胜利路东、青年路南、崇州大道西、山港横河北地块进行地块土壤与地下水污染状况调查。

本次地块污染状况调查第一阶段工作于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开展，工作内容包括文件资料搜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地块污染状况调查方案于 2023 年 4 月 5 日完成编制，并于 4 月 16 日通过内部审核，土壤和地下水现场采样检测及报告编制工作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开展。

地块概况：

胜利路东、青年路南、崇州大道西、山港横河北地块（简称“调查地块”）位于南通市创新区，东至崇州大道、南至山港横河、西至胜利路、北至青年路，占地面积为 40227 平方米（约 60.3405 亩）。地块一直主要用作农业用地及农村居民宅基地利用，地块北侧部分区域于 2010 年至 2017 年为渣土车停车场及建材临时堆场，于 2017 年整治关闭。根据《南通创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本项目地块的规划用地性质为城镇住宅与商业混合用地，属于《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所规定的第一类建设用地。

为了更好地了解潜在污染风险，本公司对该地块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按照《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第 5.3.1 款要求，按照“第一类用地”确定本地块土壤环境风险筛选值，检测工作由江苏国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同时选取 10%的平行样由江苏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检测。

调查布点与采样分析：

本次调查对该地块采用“系统布点法”，本次调查共计布设 6 个土壤采样监测点位，S1-S6 点位分别取 4 层土壤样品。共设置 3 个地下水监测点位（GW1-GW3），每个点位取 1 个地下水样品，调查区域外侧邻近地表水体布设一个底泥介质及地表水监测点位，取 1 个地表水样品及 1 个底泥介质样品，地块南侧 858m 处布设一处对照点，对照点区域历史为农田，可以较好的反应该地区的背景值。

本次调查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分析检测因子如下：

土壤及底泥样品检测 pH、石油烃（C₁₀-C₄₀）及《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1 中 45 项基本项目（重金属 7 项、挥发性有机物 27 项，半挥发性有机物 11 项）。

地下水及地表水样品检测 pH、石油烃（C₁₀-C₄₀）及《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1 中 45 项基本项目（重金属 7 项、挥发性有机物 27 项，半挥发性有机物 11 项）。

调查结果：

送检的所有土壤样品中，调查地块内土壤样品的检出因子与地块外对照点土壤样品的检出因子基本一致，具体为**重金属砷、汞、镉、铜、铅、镍、石油烃（C₁₀-C₄₀）及 pH 值**，且各检出因子的检出浓度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要求，其余检测项目均未检出，调查地块内土壤及对照点土壤均有部分样品的 pH 值属于轻度碱化。调查地块土壤无明显污染情况，土壤环境状况可以接受。

送检的所有地下水样品中，调查地块内地下水样品的检出因子为**重金属汞、石油烃（C₁₀-C₄₀）及 pH 值**，且 pH、重金属汞的检出浓度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 IV 类标准，石油烃（C₁₀-C₄₀）检出浓度满足《上海市建设用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筛选值补充指标》（沪环土〔2020〕62 号文，附件 5，2020 年 3 月 26 日）中的第一类用地筛选值要求，其余检测项目均未检出。调查地块地下水无明显污染情况，地下水环境状况可以接受。

送检的所有地表水样品中，调查地块外地表水样品的检出因子为**重金属汞、石油烃（C₁₀-C₄₀）及 pH 值**，各因子检出浓度均符合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 IV 类标准限值、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特定项目标准限值。

送检的所有底泥样品中检出**重金属 6 项（砷、汞、镉、铜、铅、镍）、pH 及石油烃（C₁₀~C₄₀）**，检出指标的检测浓度范围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结论：

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样品分析结果表明，该地块范围内土壤、地下水未受明显污染，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满足该地块后期规划城镇住宅与商业混合用